联 合 国

E/C.2/1999/2/Add.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Januar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1999 年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4

审查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全面性和专门性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提交的四年期报告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1994－1997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99-00692 (C) 200499 200499

目　　录

页　次

1.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 3

2. 罗伯特 · F.肯尼迪纪念项目..... 5

3. 扶轮国际 8

4.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 12

5. 保护受威胁人民协会 14

6. 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 18

7. 国际协会联合会(国际协联) 20

8.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 23

9.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由联盟(妇女和平自由联盟) 25

10. 国际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 28

11. 联合国前实习人员和研究员世界协会 31

12.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 34

13. 世界心理卫生联合会 38

14. 通过法治实现世界和平中心世界法学家协会 41

1.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 (1989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回顾该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的目标是在心理卫生领域促进社区护理的好做法。为此，它建立了一个世界范围非营利自治组织网，这些组织具有共同的哲理和目标，并决心通过加入作为成员的协议坚持实现这些目标。

其中大多数组织都或者在重返社会训练所，或者在日托所实施根据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集体治疗模式制订的方案。它们位于澳大利亚(6 个州)、奥地利、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玻利维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法国、加纳、格林纳达、香港(中国)、印度、以色列、牙买加、澳门、马耳他、墨西哥、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乌拉圭、美利坚合众国(3 个州)和津巴布韦。

自从上次提交报告以来，加入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作为成员的各组织所在国家行列里又增加了玻利维亚、澳门、尼泊尔、巴基斯坦和乌克兰。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或会议以及联合国其它会议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所派代表参加了分别于 1996 年 4 月和 1997 年 12 月举行的联合国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39 届和第四十届会议。在第 39 届会议上，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的首席执行官作了口头发言；在第 40 届会议上，一位代表分发了书面发言。这两次发言都见附件。参加第 39 届会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加强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和联合国在减少药品需求方面的使用；参加第 40 届会议的目的是出席关于减少需求指导原则宣言草案的辩论，并参加筹备于 1998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举行的关于毒品问题的大会第 20 届特别会议，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委派其驻联合国代表参加了该届特别会议。

与联合国方案和机构以及专门机构合作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在 1989 年与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建立了工作关系，并依照“世界卫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之间关系的指导原则”编写了建立正式关系申请书。这项申请的基础是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的活动与“健康全球战略”和卫生组织的一般工作方案有关。

其他有关活动

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行动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支持的主要联合国文书有：

(a) 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参加了制订这些规则的讨论，并利用一切机会开展运动争取把精神病列为一种残疾。

(b) 大会 1990 年 2 月 23 日第

S/17-2 号决议，这项决议由一项《政治宣言》和一项《全球行动纲领》组成，《宣言》第 9 至 37 段谈到了与预防和减少药物滥用以消除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和非法需求，以及与药物滥用者的治疗、康复和重新参与社会生活有关的问题。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于审议所涉时期在玻利维亚、格林纳达、尼泊尔、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秘鲁开展了这一领域的活动，并为在多米尼加和巴拉圭开展类似活动作准备。

(c)《儿童权利公约》第 38 和 39 条涉及在暴力行动中受害儿童的保护、康复和重新参与社会生活。在这方面，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已与欧洲委员会合作，为哥斯达黎加在国内暴力行动中受害的儿童以及尼泊尔和秘鲁流落街头的儿童建立了收容管教方案。

与联合国秘书处官员的协商和合作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定期委派代表驻联合国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办事处。

协商活动和实质性活动的其它例子

里奇蒙研究金国际协会与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的精神卫生与预防精神药物滥用司、泛美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区域办事处)的健康促进和保护司和负责玻利维亚、加勒比地区、印度和尼泊尔的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的代表进行了密切磋商。

2. 罗伯特·F.肯尼迪纪念项目（1993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罗伯特·F.肯尼迪纪念项目(肯尼迪纪念项目)谋求促进对正义、人权和法治的尊重。该纪念项目力求通过若干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肯尼迪图书和新闻奖表彰其作品反映罗伯特·肯尼迪对“穷人和无权者及其为争取诚实和公正的正义所进行斗争的关注”的作家以及出版和广播新闻工作者。肯尼迪国家青年项目努力使美国城市青年能够成为他们社区的领袖，并鼓励他们进行合作以减少他们住区的暴力行为。肯尼迪人权奖则奖励在用非暴力手段追求尊重人权的过程中抵抗压迫的人。

肯尼迪人权纪念中心(肯尼迪中心)执行支助、补充或加强肯尼迪人权奖获得者的人权工作和促进在他们国家尊重人权的项目。肯尼迪中心调查和出版人权状况报告，开展运动以提高人们对这些问题的认识，制止虐待，并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公司奉行确保尊重国际人权的政策。肯尼迪中心通过与获奖者、其所属组织和其本国其他活动分子的关系，努力提高他们的能力，帮助调配为使他们更有效地工作所需资源，扩大他们工作的影响，并与国际人权界共享他们的经验教训。

肯尼迪纪念项目不是一个会员制组织，它有一个国际咨询委员会，目前由来自全世界的70名委员组成，他们提名肯尼迪人权奖的候选人。国际咨询委员会委员所代表的各洲和国家是：

非洲：加纳、肯尼亚、塞内加尔、南非、津巴布韦；

美洲：阿根廷、玻利维亚、加拿大、智利、危地马拉、墨西哥、秘鲁、美利坚合众国；

欧洲：捷克共和国、芬兰、法国、荷兰、波兰、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亚洲和中东：柬埔寨、印度、以色列、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巴基斯坦、菲律宾、斯里兰卡；

其它：澳大利亚。

就纪念项目的人权工作而言，它的核心赞助者由肯尼迪人权奖获得者组成，中心与他们保持着密切的协作关系。获奖者所在洲和国家是：

非洲：肯尼亚、马拉维、南非、苏丹；

美洲：萨尔瓦多、危地马拉；

亚洲和中东：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以色列、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大韩民国、越南；

欧洲：波兰、土耳其。

纪念项目的资金来源并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对它的大部分支助仍然来自私人捐款和筹款活动。它还收到基金会的支助。本国的全国青年项目已经收到了美国政府对其工作的赠款。肯尼迪中心不接受政府对其工作的资助。它在 1997 年确实收到了美国国际开发署8000美元的赠款；这笔赠款全部直接用于支助肯尼迪中心在美国为一位海地年轻律师组织一次实习，这位律师管理着肯尼迪中心帮助在海地国立图书馆内建立的 Guy Malary 法律图书馆。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活动

肯尼迪纪念项目自 1994 年以来每年都参加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年会。肯尼迪纪念项目在这些会上或会议期间作了以下发言：

1994 年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

关于侵犯人权行为和国家安全法的口头发言。

1995 年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

提交人权卫士宣言草案会前工作组的关于人权卫士宣言草案的书面发言；

关于侵犯人权行为和国家安全法的口头发言；

关于联合国咨询服务和人权监测的口头发言。

1996 年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

关于侵犯人权行为和国家安全法的书面发言。

肯尼迪中心还参加了 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肯尼迪中心为非政府组织论坛的参加者就人权尤其是妇女权利的国际宣传问题组织了两次研讨会。该中心在会议之前和会议期间努力动员更多的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并编写了一份报告详细说明在妇女会议和非政府组织论坛上所遇到的问题，并建议联合国和各国政府所应采取的步骤以确保有更多的非政府组织参加未来的联合国会议。

与联合国方案、机构和专门机构以及其它有关活动的合作

肯尼迪中心与人权委员会的一些特别程序进行合作。肯尼迪中心向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提交了三项关于中国犯人的案件，工作组把其中的两项案件作为紧急呼吁交给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肯尼迪中心还向意见和言论自由特别报告员、法官和律师的独立问题特别报告员、危地马拉人权状况独立专家和巴勒斯坦 1967 年以来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提供了关于中国、危地马拉、肯尼亚、印度尼西亚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问题的报告和其他信息。

1995 年和 1996 年，当肯尼迪中心在

为 1996 年的报告《民间巡逻队及其遗产，克服危地马拉乡间的军事化和两极分化》进行调查时，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核查团提供了宝贵的援助和意见。肯尼迪中心依然继续与该核查团合作。

联合国人权中心驻马拉维办事处向马拉维大学和肯尼迪中心于 1996 年 10 月在马拉维利隆圭组织的《了解过去以保卫未来》会议提供了援助和一些资金。由于人权中心的帮助，联合国法外、草率或任意处决特别报告员巴克里·瓦利·恩迪亚耶参加了这次会议。这次会议以后，该人权中心的代表恩迪亚耶先生和肯尼迪中心参加了在布兰太尔与整个马拉维全国补偿法庭举行的半天会议。

肯尼迪中心还就由中心倡议的项目与联合国驻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驻海地特派团)进行了广泛的磋商，该项目导致在太子港建立 Guy Malary 法律图书馆。

3. 扶轮国际
(1947 年给予全面性咨商地位)

简介

扶轮国际成立于 1905 年，是一个由 159 个国家和 35 个地理区域的 28,000 多个扶轮社组成的全球性网络。这些扶轮社通过在基层社区一级开展自愿项目致力于提高全世界人民的生活质量。扶轮社由它们社区一批有代表性的企业和专业领导人组成，将范围广泛的资源用于满足当地和全球的需要。自从 1993 年以来，扶轮国际在经社理事会具有第一类(现为全面性)咨商地位。扶轮国际还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类住区中心）保持着正式关系。

自从 1993 年 12 月 31 日以来，全世界扶轮社的数目已由 26,681 个增加到 28,531 个，成员总数接近 120 万人。建立了扶轮社的国家和地理区域如下：亚美尼亚；白俄罗斯；厄立特里亚；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摩尔多瓦共和国；蒙古；帕芬；和南斯拉夫，此外，还有南极洲及特克斯群岛和凯科斯群岛；和普罗维登夏等斯岛。

扶轮国际会长每年任命志愿代表驻主要政府间组织。他们的人数已大幅增加。1990 年，只有两名驻联合国总部的代表，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维也纳办事处各一名，现在已有 14 名扶轮国际代表：联合国总部(4)、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2)、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1)、教科文组织/巴黎(2)；欧洲委员会/斯特拉斯堡(1)、粮农组织/罗马(1)、世界银行/美洲国家组织/华盛顿特区(1)、环境规划署/人类住区中心/内罗毕(1)和非统组织/亚的斯亚贝巴(1)。代表们对活动进行监测，寻找与联合国机构从事共同项目的机会，并担任至少 10 个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和儿童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主席或成员。

扶轮国际参加联合国系统内部举办的活动

扶轮国际在以下联合国会议上和活动中作了书面和/或口头发言：

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1990 年 9 月，纽约；

儿童全面免疫庆祝会，1991 年 10 月，纽约；

第二次生境会议，1996 年 6 月，伊斯坦布尔；*

世界粮食首脑会议，1996 年 11 月，罗马；

联合国大会庆祝儿童基金会成立 50

---

* 表示这些活动得到现场扶轮社展品的支持。

周年届会，1996 年 12 月；

世界水论坛(教科文组织)，1997 年 3 月，马拉喀什；

联合国大会环境问题特别会议(里约+5)［扶轮国际授予大会主席扶轮生态马拉松杯］1997 年 6 月；*

教科文组织第五届国际成人教育会议，1997 年 7 月，汉堡；*

卫生组织第四届国际增进健康会议，1997 年 7 月，雅加达；*

世界水问题首脑会议，1997 年 3 月，马拉喀什；

第 50 次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会议(和 1996 年会议)，1997 年 9 月；

联合国社会发展委员会，1998 年 2 月；

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1998 年 3 月；

教科文组织国际扫盲研究所论坛，1998 年 3 月，达喀尔；

教科文组织第二次区域非政府组织会议，1998 年 4 月，德班；

联合国大会第 20 届药物管制问题特别会议，1998 年 6 月；

扶轮国际代表在审查经社理事会第 1296 号决议期间作了三次发言。

扶轮国际代表除了出席下列会议并提出报告以外，还定期出席世界卫生大会和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会议：

世界减少麻醉药品需求论坛(联合国)，1994 年 12 月，曼谷；

粮农组织营养会议，1995 年 12 月，罗马；

联合国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4 年 9 月，开罗；

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会议，1994 年、1995 年、1996 年、1997 年；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1995 年，哥本哈根；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 年 9 月，北京；

儿童基金会儿童生存问题会议，1997 年 3 月，阿克拉；

教科文组织教育/扫盲论坛，1998 年 3 月，墨尔本。

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合作的例子

扶轮国际通过它的小儿麻痹症强力疫苗方案，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双边机构和 118 个国家的国家卫生部合作，帮助消灭小儿麻痹症。这项工作得到了无数扶轮国际志愿者的支持，他们承诺到 2005 年提供 4.2 亿美元。联合国两个机构赞誉扶轮国际从事消灭小儿麻痹证的工

作：卫生组织 1993 年 5 月授予扶轮国际人人健康金质奖章；泛美卫生组织于 1995 年 4 月授予扶轮国际 Macedo 世界卫生日奖。1994 年 4 月，扶轮国际、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和儿童疫苗倡议共同发表了《在中欧和东欧消灭小儿麻痹症日内瓦宣言》。

扶轮国际鼓励各扶轮社服务项目，这些项目处理与联合国系统所处理问题平行的范围广泛的问题。这些项目有利于各种年龄的人——儿童、青年、老人和妇女——并促进生态学、扫盲、家庭、洁净、可持续发展、自动展期卫生保健贷款资金，以及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认识。各扶轮社还努力消除饥饿和预防药物滥用。此外，扶轮基金会每年资助国际教育和人道主义方案 9000 多万美元。

扶轮国际同联合国机构合作实施项目的例子有：海地水井工程(儿童基金会)，尼日利亚节制生育项目(联合国人口基金)； 萨尔瓦多扫盲方案(教科文组织)；和波兰自由企业培训(开发计划署)。

扶轮国际把它的最高荣誉扶轮世界理解奖授予了联合国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1991 年 6 月)；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已故詹姆斯 · 格兰特(1995 年 6 月)[儿童基金会把 10 万美元奖金用于埃及的免疫工作]；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绪方贞子(1996 年 6 月)[难民专员办事处用这笔奖金支助肯尼亚、坦桑尼亚、埃塞俄比亚和乌干达难民营的环境教育活动]。

扶轮国际通过诸如以下其他活动促进联合国机构并与其合作：

与卫生组织共同推动开展 1995 年运动“2000 年实现全世界消灭小儿麻痹症”；

在巴黎教科文组织举行扶轮国际会议，庆祝该组织成立 50 周年，1996 年 11 月；

扶轮国际/教科文组织谅解备忘录，1997 年 6 月；

扶轮国际/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联合发言，第十一届艾滋病问题国际会议，1996 年 7 月，温哥华。

其他有关活动

联合国高级官员参加了扶轮国际举行的会议：关于联合国系统，日内瓦(1994 年 4 月)； 旧金山(1995 年 6 月)；独立问题，美利坚合众国密苏里州(1995 年 6 月)；纽约(1995 年 10 月，由联合国秘书长参加)；并定期在扶轮国际的年会上讲话。

扶轮国际在它的会议和出版物上宣传联合国及其优先项目和方案：

扶轮国际会议庆祝儿童基金会成立五十周年，1996 年 12 月，布宜诺斯艾利斯；

扶轮基金会的会议请联合国系统代

表讲话，1997 年 3 月；

世界水会议，扶轮国际代表发言和作展示，1997 年 9 月，蒙特利尔；

国际扫盲日，发言，1997 年 9 月，世界银行，华盛顿特区；

扶轮国际会议，联合国官员讲话，1997 年 11 月，亚的斯亚贝巴；

“促进儿童前途”，儿童权利全国委员会，口头发言，1997 年 11 月，印第安纳波利斯；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扶轮国际就水问题提交了文件，并提各扶轮社的两个项目作为最佳做法范例，1998 年 4 月；

扶轮国际已与区域政府间组织建立了官方关系：欧洲委员会(1995 年 7 月)；非洲统一组织(1997 年 8 月)；美洲国家组织(1997 年 11 月)；

联合国机构工作人员将参加扶轮国际全体代表在美利坚合众国伊利诺斯州埃文斯顿举行的第一次聚会，1998 年 7 月。

4.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
(1995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成立于1907年，是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和工党妇女组织的国际组织。它的目的和目标是促进行动纲领，克服社会上对妇女的任何歧视，包括男女不平等，并为普遍的人权、发展与和平而斗争。目前在世界各地有 121 个成员组织。自从 1994 年以来，有 35 个新的成员党加入社会党国际，它们的妇女组织已经成为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成员组织。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在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派有常驻联合国专门机构代表，他们定期参加联合国组织的会议。

1994 年 9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注意重点是开罗联合国人口与发展会议；马德普拉塔联合国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筹备委员会；1994 年 10 月维也纳欧洲和北美洲区域筹备委员会；以及 1994 年 11 月达喀尔非洲筹备委员会。好几个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成员组织的成员参加了出席联合国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政府代表团。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还派代表出席了 1994 年 8 月和 9 月在纽约召开以及 1994 年 10 月在马尼拉召开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筹备委员会会议。

1994 年 3 月和 10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出席了日内瓦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会议，它是在 1991 年当选入该委员会的。

1994 年 4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派代表参加了日内瓦国际非政府组织人权特别委员会会议。11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派代表参加了日内瓦非政府组织会议第十九届大会。

1995 年 3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出席了哥本哈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好几个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成员组织的代表是其本国政府代表团的成员。9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在北京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非政府组织论坛成功地举行了一次研讨会。此外，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成员组织的许多代表率领或参加了其本国出席北京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政府代表团。

1994 年 4 月和 10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日内瓦国际非政府组织人权委员会会议。12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日内瓦非政府组织和人权圆桌会议。

1996 年，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 6 月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联合国人类住区问题会议(第二次生境会议)和 2 月在纽约举行的其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感到非常光荣的是，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Nafis Sadik 博士于 1996 年 9 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其第 16 次会议上讲了话。

1996 年 1 月和 6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人权特别委员会会议。

1997 年 3 月和 4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8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会议。12 月，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人权特别委员会会议。

社会党国际妇女组织还出席了由开发计划署性别问题专家在纽约组织的性别主流会议。

5. 保护受威胁人民协会
(1993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保护受威胁人民协会是一个国际人权组织，在以下国家设有分会：德国(约 7,200 名会员)、卢森堡(约 120 名会员)、意大利(约 20 名会员)、南蒂罗尔(约 150 名会员)、奥地利(约 600 名会员)、瑞士(约 800 名会员)，以及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约 200 名会员)。我们工作的主要重点是利用新闻稿、会议、监视、同国会议员和政治家的会谈，消除种族灭绝和对受威胁少数和受威胁民族的文化、语言和宗教的歧视。我们向媒体提供信息，并试图吸引国际公众的注意力。我们的档案中有关于数百个受威胁群体和少数的名录；它是欧洲这类最大的文献中心之一。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或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

1994 年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1994 年 7 月 18 日至 29 日，日内瓦(12 人)；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1994 年 8 月 1 日至 26 日，日内瓦(2 人)；

关于夏威夷卡纳卡马奥利人的处境的一次口头发言；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4 年 9 月 5 日至 13 日，开罗(1 人)。

1995 年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1995 年 1 月 16 日至 27 日，纽约(3 人)；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1995 年 1 月 30 日至 3 月 10 日，日内瓦(25 人)；

关于那加人(印度)争取自决斗争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车臣(俄罗斯联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书面发言；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1995 年 3 月 6 日至 12 日，哥本哈根(3 人)；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1995 年 3 月 14 日至 23 日，维也纳(2 人)；

关于以传统方法种植可可对玻利维亚土著居民的意义的口头发言；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199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7 日，柏林(2 人)；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务会议，1995 年 6 月 6 日至 7 月 28 日，日内瓦(1 人)；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1995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5 日，日内瓦（20 人)；

关于那加人(印度)争取自决斗争的口头发言；

关于车臣(俄罗斯联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克里米亚鞑靼人(俄罗斯联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吉大港山人(印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侵犯奥哥尼人(尼日利亚)人权行为的口头发言；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1995 年 7 月 17 日至 28 日，日内瓦(8 人)。

1996 年

人权委员会，第八十二届会议，1996 年 3 月 18 日至 4 月 26 日,日内瓦(20 人)；

关于西藏(中国)宗教自由(项目 18)的口头发言；

关于车臣(俄罗斯联邦)人权情况(项目 10)的口头发言；

关于一般土著居民自决权(项目 7)的口头发言；

关于土著民族权利宣言草案的口头发言；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1996 年 4 月 16 日至 25 日,维也纳(2 人)；

关于主题“可可种植、国际协议和反毒品立法”(玻利维亚)的口头发言；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持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1996 年 7 月/8 月(4 周)，日内瓦(10 人)；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那加人(印度)争取自决斗争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书面发言；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上著居民问题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1996 年 7 月(1 周)，日内瓦(30 人)；

关于印度土著少数民族一般处境的口头发言。

1997 年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1997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18 日，日内瓦(26 人)；

关于西藏(中国)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那加人(印度)争取自决斗争的口头发言；

关于布干维尔(印度尼西亚)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阿萨姆邦(印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高加索少数民族(俄罗斯联邦)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人权情况的书面发言；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1997 年 3 月 18 日至 27 日，维也纳(2 人)；

关于以传统方法种植可可对哥伦比亚土著居民的意义的口头发言；

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大会专门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问题的第 20 届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第一次会议，1997 年 3 月 26 日和 27 日，维也纳(2 人)；

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当代形式奴隶制问题工作组，1997 年 5 月 20 日至 29 日，日内瓦(1 人)；

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大会专门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问题的第 20 届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第一次不限制参加者名额的非正式会议，1997 年 7 月 7 日至 9 日，维也纳(3 人)；

关于主题“生物多样性和毒品政治学”的口头发言；

人权委员会—预防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1997 年 8 月 4 日至 29 日，日内瓦(21 人)；

关于印度土著人民处境的口头发言；

关于南摩鹿加人(印度尼西亚)人权情况的口头发言；

关于那加人(印度)争取自决斗争的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人权状况的两次口头发言；

关于西藏(中国)宗教自由问题(项目 11)的书面发言；

人权委员会－预防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1997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 日，日内瓦(9 人)；

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大会专

门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问题的第 20 届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第二次不限制参加者名额的非正式会议，1997 年 10 月 7 月至 9 日，维也纳(3 人)；

关于主题“秘鲁人权和毒品政治学”的口头发言；

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的闭会期间工作组，1997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7 日(7 人)；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附属履行机构第七届会议，1997 年 10 月 20 日至 29 日，波恩(3 人)；

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大会专门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问题的第 20 届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第三次不限制参加者名额的非正式会议，1997 年 12 月 3 日至 5 日，维也纳(3 人)；

关于主题“哥伦比亚毒品与替代发展”的口头发言。

其他有关活动

与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有关的保护受威胁人民协会的活动：

1994 年 12 月庆祝国际十年在波恩和柏林开幕的活动，包括德国议会议长的招待会，举办记者招待会及讲台讨论会。

在政治上和财政上支助 Adivasi 土著集团组织工会，并在日内瓦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会议上)向 Adivasi 代表提供咨询意见。

开展运动争取德国和其它西欧国家批准劳工组织公约 169。

6. 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1989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苏西拉 · 达尔马国际协会成立于 1969 年，是在美国注册的一个非营利性慈善组织。国际协会通过支助 35 个国家的国家发展组织和当地倡导的项目促进发展和合作。这些国家组织和项目构成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的会员。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并不指导其会员的活动，而是通过一系列方案推动它们的工作。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及其会员的宗旨是减轻贫困，鼓励可持续发展，支持实现人的潜力。个人、企业、基金会和非政府组织为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提供资金，苏西拉·达尔马是世界苏布派* 协会的成员。

参加经社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

志愿人员参加的各种会议：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1995 年，哥本哈根；

人类住区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第二次生境会议)，1996 年，伊斯坦布尔。

在日内瓦举行的会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务会议，1997 年；

人权委员会 1995 年、1996 年和 1997 年年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1995 年、1996 年和 1997 年年会；

小组委员会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1995 年、1996 年、1997 年；

由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组织的会议，诸如“全球化和公民身份”(1996 年)和“促进社会议程：哥本哈根以后两年”(1997 年)；

具有联合国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会议：1994 年、1995 年、1996 年、1997 年；

国际非政府组织人权特别委员会：1996 年、1997 年；

非政府组织特别发展委员会：1996 年、1997 年；

儿童基金会非政府组织价值标准组：1996 年。

与联合国方案的合作

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挪威的国际儿童发展方案与卫生组织合作进行对巴西、意大利、南非、印度、牙买加、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哥伦比亚受创伤儿童的

---

* 苏布派是活跃在 72 个国家的一种精神和人道主义运动。苏布派的成员属于各种族、信条和宗教，并在对上帝的简单仪式和礼拜中联合起来，于他们的身心同等有利。

工作。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设在挪威的难民援助方案在工作中与难民专员办事处进行磋商。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1996 年，儿童基金会发起在波斯尼亚和黑塞维那举行一次国际儿童发展方案培训研讨会，与会者来自莫斯塔尔、泽尼察、萨拉热窝和图士拉。

街头儿童国际财团和儿童基金会主办了 1996 年 9 月在雅加达举行的一次街头儿童问题会议，这次会议是由国际儿童发展方案—英国小组倡议，并与印度尼西亚社会福利全国委员会和日惹社会福利活动协调委员会一起组织的。

德国苏西拉·达尔马协助组织 1994 年 10 月在柏林举行儿童基金会艺术疗法会议。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1997 年 4 月，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的代表与教科文组织非政府组织联络官举行了会议讨论互相合作问题。

小额信贷议程：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在 1997 年 2 月参加了小额信贷高层会议，而且是促进建立小额信贷方案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成员。

其他有关活动

发展教育：苏西拉·达尔马国际协会出版并分发了关于联合国活动的简讯。在西班牙和美国举办了关于联合国的研讨会和宣传展览。

《儿童权利公约》：加拿大苏西拉·达尔马代表参加了儿童权利全国联盟。

7. 国际协会联合会
(1951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目的/宗旨：

促进全世界非营利组织——尤其是非政府或志愿组织网的发展。促进人们理解国际机构(不论其为政府还是非政府的)是如何在人类活动或信仰的每一个领域代表合法利益的。通过以更有意义的方式收集关于这些机构及其关系的资料，使得这些倡议能够在对世界问题作出反应时创造性地发展并且互相保持平衡。

成员：

来自 37 年国家的 135 名个人(国际关系教授、外交家、协会高级官员等)。资金来源：资金的主要来源是出售关于国际组织的出版物。其他来源：1994 年，收到了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根据合同提供的资金。从 1994 年到 1996 年期间，收到了法语国家机构的资金。1996 年，同欧洲委员会签订了初步合同，并在 1997 年延长两年。

参加经社理事会、附属机构会议或联合国其他会议：

派代表参加在纽约和日内瓦举行的有关非政府组织的联合国会议。

与其他联合国方案和机构的合作：

教科文组织：

1994-1995 年期间同教科文组织签订了合同担任对教科文组织与非政府组织之间合作重要评价的协调员。

根据自 1970 年代以来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进行的接触，自 1998 年起正在同教科文组织谈判关于就《世界问题和人的潜力百科全书》进行进一步合作一事。

向教科文组织主持的第一届跨学科性问题世界大会提交了论文跨学科性作为定型经验出现(1994 年，Aifabida)。

教科文组织主办的生态村庄和可持续社区：21 世纪生活模式会议(1995 年，苏格兰)报告，题为可持续精神社区花园化。

世界银行

向世界银行关于东欧/中欧民间社会问题研讨会(1998 年)提交了同不文明社会富有成果的相互作用：非民间社会组织的两难处境。

联合国大学

参加由美国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组织的千年项目。这是收集和综合对正在出现的全球性问题和机会的判断的一次世界范围的努力。

其它有关活动

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行动

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334B(XI)号决议，国际协会联合会(国际协联)继续出版其《国际组织年鉴》：

图书版：此出版物(目前为第 35 版)现已从 3 卷扩充为 4 卷(每年总共将近 6000 页)，包括：第 1 卷：2 万多个国际组织(政府的和非政府的)和它们之间 9 万多个关联的说明和多种文字索引。第 2 卷：参加国际组织的国家(包括与各国相联系的 12.9 万以上会员)。第 3 卷：国际组织分类主题索引(2000 多个类别)。第 4 卷：国际组织书目和资源(包括关于国际组织及其问题的国际组织出版物)。

光盘版：光盘第 1 版是在 1995 年制作的。1997 年的第 3 版发展成为多语种形式，由法语国家机构为该同一张光盘上的法文版提供专用资金。许多简介还译成了西班牙文和德文。总共增加到了 13 个语种。内容已扩大到包括 35,200 个组织，以它们之间的关联作为交互式超文本链接。

网版：自从 1996 年以来，已开发了网址(总共 1.1 万多页)，其中包括国际组织清单、它们的网址，以及某些国际组织简介。计划 1998 年在这方面作进一步的开发。

与秘书处官员的磋商与合作

国际协联对秘书处官员(从日内瓦)提出的临时询问作了回答。

应要求编写文件

根据同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发展管理司)签订的合同编写的一份关于指导性隐喻和结构选择的报告(1991 年 9 月)上了网，由于资金所限，联合国不可能按原计划将其出版。

磋商和实务活动的其他例子

登记未来国际会议：国际协联继续登记未来的国际会议，主要包括由联合国系统内各机构和由非政府组织在同经社理事会及专门机构进行磋商后计划举行的会议。每季度大约有 3000 个这样的会议在国际大会日历上公布(第 38 年)。

世界问题：国际协联继续执行其在 1972 年开始实施的方案，从国际组织，主要是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收集与它们有关的世界问题的资料。第 4 版《世界问题和人的潜力百科全书》已在 1994-1995 年出版。

图书版：此出版物已从 2 卷扩充为 3 卷(总共 3,200 页)，包括：第 1 卷：9,800 个世界问题和它们之间 120,000 项关系简介；第 2 卷：人的潜力(分为人的发展、综合知识、隐喻、转变方法和人的价值标准等部分)；第 3 卷：国际组织采取的 9,200 项战略和行动简介。所述问题和战略涉及人类活动的每一个领域，其中包括在官方报告中仅简短提到而在其他专题研究报告里是重点的许多问题和战略。

光盘版：1995 年出第 1 版。1996 年同欧洲委员会签订了合同，探索问题和战略数据库与生物多样性有关方面的进一步开发问题。1997 年收到了在 1998-1999

年进行这项工作的进一步资金，按计划 1998-1999 年出新的光盘版。

网版：1997 年提供了问题和战略数据库的详尽摘录。大部分数据将于 1998 年作为由欧洲委员会资助的项目的一部分在网上提供。这将涉及开发多媒体特点来增进综合数据结构的可理解性。这还将涉及主要由国际组织进行的用户参与革新过程，来提高数据的质量，并在对其解释中反映与政策有关的争议。

人的潜力：转换和价值标准：上述百科全书的 1994 年版包括关于“人的潜力”的其他 6 个部分。它们是：人的价值标准(3,254)、人的发展概念(1,407)和认识方法(3,049)、综合概念、隐喻和社会变革型式、以及转变方法。自从 1990-1993 四年期以来，就人的发展以及利用隐喻作为未经探索的有益交流资源明确表达对全球性成问题的事情采取更为适当和可持续的方法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

国际组织战略：用从国际组织收集的并在 1986-1989 四年期出版的材料，1993 年开始了上述百科全书新增第 3 卷的工作，于 1995 年出版。这一卷的重点是国际组织在对世界问题作出反应时所运用的许多战略。这就使这本百科全书与《国际组织年鉴》(见上文)中简介的各组织更紧密地联系起来了，在网版上，这种链接已经采取了超文本链接的形式。

组织、问题和战略网络的显视：国际协联继续试验综合信息网的显视问题，以对付信息过载的挑战。最初成果出现于年鉴和百科全书的 1994 年版，就国际社会尤其是联合国系统内许多单位的活动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视角。目前的试验由欧洲委员会提供经费，特别侧重于虚拟现实法，并于 1997 年可在网上访问。这些包括为了解像联合国和欧洲联盟这类组织综合体的新的视频隐喻，并提供与附属网址的直接超文本链接。

8.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 (1974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的主要目的是促进普通的国际谅解，尤其是南北合作。该研究所为追求这些目标，一直在协助南北对话过程，主要通过组织国际会议和讲演，通过自身的研究活动，以及参加各种公共关系运动。在目前本报告所涉期间，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还越来越多地从事南北文化交流方案。此外，它还积极促进和执行南方某些发展项目。

由于奥地利是欧洲联盟的成员，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越来越能收到来自欧洲委员会额外的，有时是可观的项目供资。

该组织的代表出席了 1994 年、1995 年、1996 年和 1997 年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集会(均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举行)。

该组织的代表出席了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非政府组织论坛(1995 年 9 月，北京)。

该组织代表出席了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第二次生境会议)的两次筹备会(1995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5 日，内罗毕；1996 年 2 月 5 日至 16 日，纽约)，以及该会议本身(1996 年 6 月 3 日至 4 日，伊斯坦布尔)。这位代表是奥地利官方代表团的成员，但也参加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该组织代表出席了联合国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1997 年 3 月 18 日至 25 日，维也纳)。

此外，该代表还出席了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的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1997 年 3 月 26 日和 27 日，维也纳)。

遵照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建议，尤其是《21 世纪议程》，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与土著居民及其组织密切合作，计划并执行了一系列旨在保护雨林的项目。在奥地利政府的财政支助下，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从 1974 年到 1997 年期间实施了以下项目：

(a) Ticuna 的土地标界(巴西)；

(b) Arawete 的土地标界(巴西)；

(c)Kuna Ya/a 的土地标界并为其提供法律服务(巴拿马)；

(d) Embera 的土地标界(巴拿马)；

(e)巴拉望非森林产品的开发(菲律宾)。

根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建议，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已要求研究人员对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进行一系列研究。根据这些研究报告及其建议，奥地利发展合作管理局已发出指导方针，使性别问题成为奥地利官方发展援助中的关

键问题。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出版了题为《走向当权的妇女：对奥地利发展合作的挑战：基本问题和项目例子》的小册子，并广为散发。

根据第二次生境会议的建议，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对一切与奥地利发展合作有关的人类住区问题进行了分析。制定了政策准则建议提交奥地利发展界。

根据教科文组织所进行的关于文化和发展的研究工作，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在 1996 年上半年组织了一次名为“Sura za Afrika”的大型文化节。文化节的内容包括音乐、舞蹈和戏剧节目演出；当代非洲艺术大型展览；在维也纳市中心的非洲市场；学校讲习班和其他青年活动；非洲政治、经济和科学研讨会；文学读物，以及奥地利与非洲一些新闻出版媒介之间的媒体交流。约有 20 万来宾参加了文化节活动。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还组织和/或支助了奥地利艺术家和南方艺术家之间的文化交流项目。并从事乌干达、津巴布韦和佛得角进行中的文化项目。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于 1994 年 11 月 17 日和 18 日在维也纳组织了一次南方工业化、组织、革新和体制问题国际研讨会，工发组织一些高级工作人员出席了这次研讨会。

1996 年，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组织了欧洲发展研究和训练所协会的第八届大会(1996 年 9 月 11 日至 14 日，维也纳)。联合国代表，包括 Inge Kaul 夫人(开发计划署)、Richard Jolly 先生(开发计划署)和达拉姆·盖伊先生(社发研究所)发表了主旨演说。

维也纳发展与合作研究所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 James G. Speth 先生作报告(1997 年 4 月 15 日，维也纳)，题目是《未来可持续人力发展的挑战：建立善政》。

9.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由联盟
(1948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由联盟(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的宗旨是：团结具有不同政治和哲学信仰的妇女联合起来决心研究、宣传并帮助消除战争原因和概念；通过全面和普遍裁军为实现世界和平而努力；在解决冲突时消除暴力和胁迫，在每一个情况下代之以谈判与和解；加强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和制定国际法。努力争取政治和社会平等，争取经济公平，争取各国人民合作，以及争取在安全环境中可持续发展。妇女和平自由联盟谋求教育、开导和动员妇女采取行动实现这些目标。它努力促进联合国的具体决议和方案，并使联合国的工作为其成员和公众所了解。

我们在各洲都有国家分部，国际成员增加，在以下各国已成立新的国家分部：萨尔瓦多、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大韩民国。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或会议以及联合国其他会议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参加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年会。

妇女地位委员会：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从 1994 年到 1997 年参加了委员会的一切会议，把重点特别放在妇女与和平问题上。我们向提高妇女地位司举办的以下专家组会议作了书面陈述：妇女在决策和解决冲突过程中的作用，1996 年；基于性别的迫害，1997 年，多伦多；促进妇女人权，1997 年，图尔库。

人权委员会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定期参加人权委员会及其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会议。它在 1994-1997 年期间在人权委员会作了以下各次口头发言：项目 4 下 3 次；项目 5/6 下 4 次；项目 9 下 2 次；项目 10 下 2 次；项目 11 下 3 次；项目 12 下 4 次；项目 14 下 1 次；项目 16 下 1 次；项目 22 下 1 次。此外，妇女和平自由联盟支持了在各个议程项目下的一些非政府组织联合发言，并向远道而来出席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及其工作组会议的非政府组织代表提供了援助。妇女和平自由联盟还定期参加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的会议，及与该委员会成员的非正式协商。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应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邀请参加了关于移民人权、发展权利和整个联合国人权机制中性别问题主流等执行情况的正式和非正式磋商。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1995 年，哥本哈根：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参加了区域筹备会议和首脑会议本身。在平行的非政府论坛上，我们举行了“因和平带来的军费节约和妇女预算”以及“社会发展民主化”

研讨会。

联合国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年，北京：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积极参加了不同区域的区域筹备会议和北京的世界会议，始终把主要重点放在和平方面。由于认识到东欧国家的妇女代表参加国际论坛的名额不足，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组织了从赫尔辛基到北京的和平列车，与圣彼得堡、基辅、布加勒斯特、索非亚、伊斯坦布尔、敖德萨和阿拉木图的妇女会见，把她们的声音带到北京。在非政府组织一级，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在北京的非政府组织论坛共同召集了和平帐篷以及和平决策会议，协调非政府组织和平游说工作。妇女和平自由联盟来自斯里兰卡的副会长在这次世界会议上讲了话，提请人们注意妇女在缔造和平方面正在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联合国人类住区问题会议，第二次生境会议，1996年，伊斯坦布尔：

我们参加了筹备会议和生境会议本身， 特别注意妇女的住房问题和遭到战争破坏的城市的住房问题。

与联合国方案和机构以及专门机构的合作

教科文组织：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委派了5位常驻代表，他们参加教科文组织正在进行的工作。应教科文组织和平文化计划的请求，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的国际会长于1995年提交了一份全面文件“和平文化的要素——一位妇女的视角”。

劳工组织：

我们参加了每年举行一次的国际劳工会议，参与讨论以下问题：南非女工的权利，1994年；性别与家务，1995年；就业与贸易自由化，1996年；全球化对劳工组织工作的影响，1997年。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参加了关于劳工组织未来在移徙领域的活动问题三方专家会议，强调了移民妇女的具体需要。

粮农组织：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通过其常驻罗马代表参与一般性工作。我们积极参加了1996年11月在罗马举行的世界粮食首脑会议，以粮食安全问题为重点。

难民专员办事处：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作为观察员参加了1995年、1996年和1997年的执行委员会会议。我们向难民专员办事处提供了关于泰国的缅甸难民状况的信息。我们出席了1997年指导小组会议，作为处理独立国家联合体各国和有关邻国的难民、流离失所者、其他形式的非自愿流离失所和回返者问题区域会议的后续行动，强调了将性别问题纳入行动纲领的重要性。

安全理事会：

我们监督关于安全理事会公平代表

权和增加成员问题以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问题的自由参加工作组的工作。1996 年，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开展了一次关于安全理事会民主化的全球基层教育运动，组织研讨会、讲演和征集签名。

其他有关活动：

关于联合国的宣传和教育：

同以前时期一样，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在其 1995 年年度执行委员会会议和国际大会中，列入了一次关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的工作的特别会议。与会者听取并讨论妇女和平自由联盟代表提出的报告。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的分部在会后，通过在它们的期刊杂志上多报道联合国的工作，写信和文章在全国性和地方媒体上发表，在地方电视台和广播电台发表讲话，组织关于当地联合国机构的研讨会，要求图书馆收藏联合国出版物等，以加紧努力传播关于联合国的信息，促进和支持联合国。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出版双月通讯《国际和平最新动态》，其中有一个双页栏“联合国新闻”。这本英文出版物有些部分译成法文、西班牙文、挪威文、瑞典文、日文和丹麦文。此外，我们定期发表报告：

1994 年：等待正义：慰安妇问题；

1995 年：战争与强奸：分析方法；

1996 年：转产：有效裁军的一个必不可少的实际组成部分；

1996 年：寻求中东和平：1930—1996 年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工作团、会议、政策和行动；

1997 年：武装冲突中对妇女人权的侵犯；1997 年：核裁军：实现无核世界的战略。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继续其实习方案，每年让两名年轻妇女到它设在日内瓦的国际办事处工作 11 个月。裁军/发展和人权这两项方案以联合国在这些领域的工作为重点。在本报告所涉时期，实习生来自澳大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德国、墨西哥、塞内加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鼓励其成员和朋友到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以及区域办事处访问联合国。每年 3 月 8 日——国际妇女节——前后，妇女和平自由联盟同其他非政府组织一道把不同国家的妇女请到日内瓦联合国，讨论由联合国处理的和平与裁军问题。

妇女和平自由联盟是非政府组织大家庭中活跃的一员。它是具有经社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理事会成员，并以此身份积极参加与非政府组织同经社理事会及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关系有关的事宜。在日内瓦，它的代表参加了非政府组织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非殖民化小组委员会秘书处以及非政府组织特别裁军委员会秘书处。在纽约，妇女和平自由联盟的代表参加了《裁军时报》出版物委员会，并为非政府组织会议建立的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作出贡献。

10. 国际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1959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国际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是一个有30万妇女参加的国际志愿运动，在 52 个国家设有联合会。自从早于 75 年以前成立以来，它一直为儿童、妇女、家庭和社会服务，不论他们的种族或宗教背景如何。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或联合国其他会议

在过去 4 年里，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加倍努力，确保在字面上和精神实质上执行联合国前瞻性战略的目标和实现北京行动纲领保卫妇女完全平等的目标。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坚持为妇女发展其才能和创造能力，为推动她们参与发展进程，创造充分的平等机会。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在其所有联合会范围内促进友谊和相互合作的教育方案，以及实现和平方面的交流，在过去 4 年里，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关注的一件大事一直是通过为遭到殴打的妇女及其孩子建立法律咨询处和收容所，专门为在家里遭到暴力的妇女提供服务。为了提高妇女的地位，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增设了日托托儿所、教学和治疗中心。该组织还增设了青年俱乐部，其中一些设在阿拉伯村庄里。

与联合国方案和机构以及专门机构的合作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自建立以来的主要工作专为儿童和青少年谋福利。犹太复国主义组织赞成大会一致通过《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尤其是在国际人权文件中首次出现的新权利，诸如在提供供选择的家庭照料时，要考虑到儿童的民族、宗教或语言传统。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各联合会继续积极支持儿童基金会的工作。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举办研讨会和其他活动以增进平等、互相尊重和责任的方式加强家庭，同时考虑到并尊重现有的家庭结构。

其他有关活动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成立了提高妇女政治地位委员会，其目的是要让更多的妇女参加政治活动，鼓励她们参加市政竞选。

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行动：传播信息：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鼓励在其各联合会中间传播关于联合国机构的信息。常年组织到联合国大厦参观游览。

与联合国秘书处官员们磋商与合作：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出席在纽约和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会议：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代表出席和/或举行与以下联合国机构成员的协商：

妇女地位委员会，维也纳、纽约；

人权委员会，日内瓦；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日内瓦；

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会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届会，纽约和维也纳；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会议，纽约。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驻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代表定期参加；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会议；

在纽约为非政府组织举行的新闻部每周情况简介会；

非政府组织儿童基金会委员会会议；

联合国妇女十年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纽约；

联合国新闻部为非政府组织举行的年度会议。

协商活动：1994—1997 年

在纽约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扩大会议之前，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参加了所有非政府组织协商会议，还参加了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会议。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参加了 1995 年在中国北京怀柔举行的非政府组织会议和 1995 年在北京举行的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在中国怀柔(1995 年 8 月—9 月)，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举行了 5 次研讨会，讨论与诸如国际企业和专业妇女以及国际妇女联盟等国际妇女组织合作的问题。

这些研讨会是成功的，讨论重点是以下题目：

老龄化；

防止家庭暴力；

平等(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自愿主义与通过养育子女教育给予妇女权力。

区域会议

1994 年　北欧论坛，芬兰图尔库；

区域筹备会议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非政府组织区域论坛，阿根廷马德普拉塔；

欧洲非政府组织区域论坛，维也纳；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联合会欧洲理事会的代表参加了欧洲妇女游说团的各次会议。

1995 年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是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的成员，参加儿童基金会的筹资运动；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的代表参加了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哥本哈根；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派了一个大型代表团参加1995年在北京举行的非政府组织论坛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1997 年 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参加了在智利圣地亚哥举行的第七次联合国区域会议(拉加经委会)。

11. 联合国前实习人员和研究员世界协会
(1981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联合国前实习人员和研究员世界协会(前实习研究员协会)的成员遍布147个国家和世界上各个区域。它的章程中规定的任务和自 1978 年成立以来所进行的活动都着眼于促进其母体联合国系统的工作。前实习研究员协会的目的和宗旨是，继续保持联合国系统同其在半个多世纪里通过多项进修金和研究金所为之服务的人们之间的联系渠道；利用其成员们集体和个人资源在各级促进研究、信息和教育，以帮助提高公众对联合国的原则、活动和潜力的认识；支助和鼓励保持并进一步发展联合国系统内部的进修金、研究金和其他种类的培训方案。因此，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历来支持执行联合国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和其他政府间机构的有关决议。

在所审议的时期(1990—1997 年)，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参加了经社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并通过出席和/或提交口头和/或书面发言参加了若干次联合国会议和其他会议，其中包括：

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第二十三届会议，1990 年 5 月 3 日至 11 日，加拉加斯作口头陈述并提交一份文件；

第二届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1990 年 9 月 3 日至 14 日，巴黎，作口头发言并提交一份文件；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技术转让委员会第八届会议，1991 年 4 月 22 日至 30 日，日内瓦作口头和书面陈述；

发展中国家向技术合作审查问题高级委员会第七届会议，1991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6 日，纽约，口头和书面提交；

由菲律宾政府和开发计划署共同主持的通过侨居国民转移知识问题第五届国际研讨会，1991 年 11 月 13 日至 17 日，马尼拉，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会长应研讨会组织者的要求提交的研究论文题为“1990 年代对通过侨居国民转移知识计划的挑战：旨在纠正反向技术转让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所产生负面影响的国际合作”；

参加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环发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二、第三和第四届会议(分别于 1991 年 3 月 18 日至 4 月 12 日和 8 月 12 日至 9 月 4 日，日内瓦；1991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2 日，纽约)。提交第三届会议的口头和书面发言获得了来自若干代表团令人鼓舞的反应，其中包括荷兰、瑞典(代表北欧国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前实习研究员协会提交环发会议(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的文件，突出了由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贸发会议合作于 1991 年 6 月 4 日至 6 日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关于对国际合作 21

世纪议程的挑战：金融、能力建设和为可持续发展转让对环境无害技术问题国际专题讨论会所通过的引人注目的建议；

在联合国人权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议程项目 10(a)下，支持一项请愿书，要求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于 1993 年 2 月至3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届会审议免刑问题；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1993 年 8 月至 9 月，纽约，作口头和书面陈述；

由阿根廷政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国际移徙组织举办的国际移徙和可持续发展研讨会，1993 年 11 月，布宜诺斯艾利斯，作口头和书面陈述。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会长的研究论文题为“论反向技术转让：国际移徙与可持续共同发展问题的一个关键性的战略方面”；

联合国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 年 9 月；中国北京；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1996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8 日，日内瓦；

大会审查和评估《21 世纪议程》执行情况的特别会议，1997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纽约；

参加联合国新闻部为非政府组织举行的定期情况简介会和年度会议。

在所审议的时期，前实习研究员协会继续扩大和加强它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组织的密切合作联系。例如，作为其共同庆祝联合国成立 50 周年和国际青年年 10 周年的活动的一部分，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与若干联合国机构合作，计划并开展了 3 项特别活动。在这个具有历史意义之际发行的一份纪念刊物突出了以下重点：几十年来联合国系统培训活动的规模及其对联合国会员国需求的响应；这种培训产生的多种有益的效果，因为接受培训者通过各级专业活动努力促进《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目标和原则的实现；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在其为联合国系统服务的 17 年中取得的成绩和它的未来计划。21 个以上联合国机构和组织为这份刊物作出了实质性贡献。第二项活动是于 1995 年 10 月 2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特别纪念仪式，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在仪式上赞扬芬兰总统和联合国秘书长，以及好几位其他杰出的前联合国实习人员和国际公务员对联合国作出的功绩，并表示致力于《宪章》规定的原则和目标。1995 年 10 月 18 日和 19 日，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也在总部举行了关于“加强争取和平与发展的能力：联合国系统准备迎接 21 世纪的挑战吗?”的国际专题讨论会。这次专题讨论会是与联合国人力资源管理厅、联合国总部实习方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特别股和国际劳工组织与联合国联络处合作组织的，并得到了联合国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的帮助。出席这次专题讨论会的有代表联合国会员国、机构和组织

以及其他国际组织的与会者约 65 人；还有前实习研究员协会、联合国系统目前的实习员和研究员、其他非政府组织、大学、工会工业部门和专业集团以及媒体的代表。副秘书长兼秘书长特别顾问(他本人就是一名前联合国实习员)代表秘书长宣读了秘书长贺词。联合国秘书长和大会正在拟订的《和平议程》和《发展议程》是这次专题讨论会讨论的基石。这次专题讨论会最后由与会者通过了结论和建议。应专题讨论会与会者的要求，专题讨论会摘要由前实习研究员协会会长送交联合国秘书长，希望秘书长和联合国会员国将发现，这份摘要中所包含的思想，在联合国努力对 21 世纪和不断变化的环境所提出的挑战、机遇和优先顺序作出回答的这一历史紧急关头，是很有用的。这份专题讨论会摘要后来得到 1996 年 9 月 9 日和 10 日在纽约举行的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的赞同。在所审议的时期，前实习研究员协会采取措施执行专题讨论会通过的有关建议，专题讨论会与会者认为，前实习研究员协会由于它的重要性，在其与联合国的特殊关系中有着独特的机会和责任来维持一个世界网络以促进和保卫联合国系统的思想和努力。因此，要求前实习研究员协会成员连同相应的资源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1994 年 6 月 24 日，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在联合国组织了一个题为《超越开罗和哥本哈根：使残疾儿童和青年获得能力：联合国系统的作用》的论坛，由联合国秘书处官员和一位专门研究造成儿童视力残疾的环境原因的国际著名眼科专家担任特约演讲人。前实习研究员协会还传播联合国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关于儿童和残疾人的一些决议和出版物。

在所审议的时期，前实习研究员协会继续其在科技促进发展与和平的领域的研究活动。根据前实习研究员协会大会的任务，研究工作的重点是内在能力和能力建设的突出问题；外来移民与发展的关系；应用科学和技术消灭贫困；生物技术和微电子学等边缘技术所涉社会问题；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加科学教育，科学追求和获得科学发现和技术应用成果；以及培训实施系统的作用——其中包括联合国系统为发展中国家及其年轻国民获得和管理无害环境技术促进发展奠定科学、技术和管理基础的进修金、研究金、讲习班、研讨会和研究组。

12.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
(1947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是世界上最大的女童和女青年志愿组织，成立于 1928 年，目前在全世界 136 个国家有其会员组织，个人会员超过 1000 万人。会员组织的区域地理分布为：非洲 27 个；阿拉伯地区 12 个；欧洲 34 个；亚洲及太平洋地区 27 个；西半球 36 个。1993 年会员数字是会员组织 128 个，个人会员将近 900 万人。世界女童子军协会自愿入会，不分信仰、种族、民族或任何其他条件，向所有女童和女青年开放。世界女童子军协会的任务是使女童和女青年能够最充分地发展她们作为世界上负责任公民的潜力。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的目标是：

根据女童子军运动的基本原则在全世界促进统一目标和共同理解；

为女童和女青年提供关于发展个性、负责任公民资格以及在其本团体和世界大家庭中服务的自我培训机会；

促进各国家内部和全世界各民族女童和女青年的友谊。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活动

自 1994 年 1 月以来，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参加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和联合国的许多活动。从世界局可以得到全面的清单。下面仅仅是几个例子：

1998 年 3 月，维也纳：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41 届会议；

1998 年 3 月，纽约：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 43 届会议；

1998 年 2 月，达喀尔：世界卫生组织/非洲区域办事处与非政府组织的会议；

1998 年 2 月，纽约：社会发展委员会第 36 届会议；

1998 年 2 月，纽约：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会议；

1998 年 1 月至 2 月，纽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 18 届会议；

1998 年 1 月，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大会和卫生组织执行局第 101 届会议；

1997 年 11 月，罗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大会第 29 届会议和粮农组织理事会第 113 届会议；

1997 年 11 月，日内瓦：非政府组织会议第 20 届大会；

1997 年 10 月至 11 月，巴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大会第 29 届会议；

1997 年 10 月，奥斯陆：国际童工问题会议；

1997 年 10 月，巴黎：同与女童、妇女和男女平等有关的非政府组织的协商会议；

正在进行的：联合国系统世界青年论坛筹备委员会会议；

1997 年 9 月，圣地亚哥：教科文组织青年问题集体协商；

1997 年 6 月，纽约：非政府组织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咨询组会议；

1997 年 6 月，汉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全球青年论坛；

1997 年 4 月，罗马：农业委员会第 14 届会议；

1997 年 4 月，罗马：世界粮食保障问题委员会第 23 届会议；

1996 年 11 月，罗马：世界粮食首脑会议国际青年协商会；

1995 年 10 月，纽约：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届会议值国际青年年 10 周年之际举行的特别会议；

1995 年 9 月，北京：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1995 年 9 月，中国怀柔：1995 年非政府组织妇女论坛；

1995 年 3 月，哥本哈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青年协商会和非政府组织论坛；

1994 年 9 月，开罗：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青年协商会。

1997 年 11 月，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当选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成员，1998 年 2 月当选委员会副主席。

自 1994 年 1 月以来，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对至少 19 份声明和宣言表示了赞同。下面是几个例子：

1997 年 11 月：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禁止地雷和联合国全球禁止地雷公约；

1997 年 3 月：非政府组织在反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国际日发表的宣言；

1996 年 10 月：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关于“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就与教科文组织的关系问题进行的集体协商机制的作用”发表的评论；

1996 年 3 月，纽约：妇女地位委员会第 40 届会议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与和平进程以及妇女充分参与权力结构和决策的声明；

1995 年 4 月：非政府组织关于监测国际青年年国际行动计划和行动纲领的声

明；

1995 年 1 月：在第四次世界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在联合国举行会议之际发表的非政府组织联合声明；

1994 年 3 月：关于国际贩卖儿童器官的决议；

1994 年 3 月：“年轻妇女—沉默—易感性和艾滋病毒流行程度”，非政府组织对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声明，纽约。

与联合国方案和机构以及专门机构的合作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在联合国六大城市即纽约、内罗毕、巴黎、罗马、维也纳和日内瓦中的每一个城市都有派驻联合国代表小组。这些代表与当地的联合国办事处密切合作，并参加与世界女童子军协会有关的/重要的联合国活动。代表们还在他们的城市的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和工作组任职，代表小组非常活跃的地区包括：

日内瓦

《儿童权利公约》关于童工、教育、性剥削联络中心小组；妇女地位委员会关于营养、妇女与和平、妇女与难民小组(关于大湖区和阿富汗的两个工作组)；妇女权利；妇女和就业、妇女和营养，包括女童；人权；卫生组织；劳工组织(包括反对使用童工全球大游行)和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

内罗毕

环境规划署总部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

纽约

儿童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女童问题非政府组织工作组；妇女地位委员会妇女和人权、妇女与武装冲突工作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联合国青年股/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新闻部；北京会议后续行动/执行行动纲要；和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

巴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女童、妇女和男女平等；青年；青年论坛工作队；女童；扫盲；教育；妇女的科学和技术；人权；环境。

罗马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部/司，即粮食及营养；粮食安全；农业；乡村妇女/妇女参与发展；渔业。

维也纳

非政府组织关于妇女、和平、预防犯罪、麻醉药品、发展、家庭问题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会议委员会。

国际范围内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从 1993 年到 1996 年在难民营项目上同难民专员办事处合作。世界女童子军协会/粮农组织营养奖从 1996 年开始颁发：向按指导方针执行营养项目的世界女童子军协会会员组织颁发了证书和奖章。1996 年，世界女童子军协会若干青年会员加入了联合国人口基金国际青年征文比赛，其中有一些人列入了联合国人口基金获胜者名册。联合国人口基金向青少年难民保健项目提供了资金。这是 1997 至 1999 年在埃及、乌干达和赞比亚举办的世界女童子军协会/家庭保健国际联合项目。1997 年 11 月，圭亚那女童子军协会的一名会员因献身于教科文组织的理想而获得教科文组织亚里斯多德银质奖章。

13. 世界心理卫生联合会
(1963 年给予专门性咨商地位)

世界心理卫生联合会目的说明

世界心理卫生联合会(心理卫生联合会)1948 年在伦敦成立，今年庆祝成立 50 周年。它是世界上唯一国际非政府志愿心理卫生协会，会员遍布全世界，其中包括专业人员、公民志愿者，以及自 1983 年以来心理卫生服务的消费者(使用者)。它的目标是：提高公众对心理卫生重要性的认识；促进心理卫生和最佳功能；预防精神、神经和心理社会疾病；改进对精神、神经和心理社会疾病患者的护理和治疗。心理卫生联合会在美国注册成立。它的会员遍布 100 多个国家，有 108 个国际和国内有表决权的会员组织 87 个无表决权的组织会员和 1908 名个人会员。它被委任为经社理事会、卫生组织、泛美卫生组织、教科文组织、难民专员办事处、儿童基金会和劳工组织的正式心理卫生顾问。

提交经社理事会的 1990—1993 四年期报告要点

心理卫生联合会参加了导致联合国大会于 1991 年 12 月 17 日通过关于保护精神病患者和改善精神保健的决议(第 46/119 号决议)的谈判。心理卫生联合会秘书长及其国际难民和其他移居者问题委员会主席于 1992 年 10 月 14 日在日内瓦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会晤讨论影响难民的心理卫生问题。后来与高级专员签署了协商协议(1993 年 6 月)。1993 年，教科文组织与心理卫生联合会和国际社会科学理事会一起，出版了心理卫生联合会秘书长所著的一本审视伦理问题的书《生物医学技术与人权》。

世界心理卫生联合会的某些活动，1994—1997 年

1994 年

心理卫生联合会驻日内瓦代表出席了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1994 年 1 月 31 日至 3 月 11 日)；卫生组织心理卫生方案全球协调问题 3 月北京会议；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 4 月日内瓦会议；和卫生组织第 47 次世界卫生大会，1994 年 5 月，日内瓦（会上，他以卫生组织人权小组组长的身份在大会两个委员会之一回答了问题)。一位代表出席了联合国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非政府组织论坛(1994 年 9 月 5 日至 13 日，埃及开罗)，心理卫生联合会参加了论坛的指导委员会。在纽约，驻联合国主要代表担任了第 47 次新闻部/非政府组织年会(1994 年 9 月 20 日至 22 日)计划委员会的主席。

1995 年

卫生组织共同主持了心理卫生联合会两年一次的世界大会(都伯林，8 月 13 日至 18 日)。心理卫生联合会支持作出努力将妇女的心理卫生列入联合国第 4 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的卫生部分。一组心理卫生联合会代表，其中包括该组织

会长，出席了非政府组织论坛(1995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8 日，中国怀柔)和这次联合国正式会议(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北京)。在这次会议之前，心理卫生联合会驻联合国总部代表在 1993 年和 1994 年参加了非政府组织对论坛的计划工作，尤其是妇女问题非政府组织协商会(1995 年 3 月 13 日至 14 日，纽约)。在 1993 年和 1994 年，一位心理卫生联合会代表担任了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的秘书。两位精神卫生联合会代表在第九次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1994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8 日，开罗)上宣读了论文。此外，一位驻联合国总部代表参加了这次会议的计划工作。为了筹备 1996 年联合国第二次生境会议，心理卫生联合会驻新闻部和非政府组织老龄化委员会的代表组织了两次筹备会议，一次在联合国总部(1995 年 1 月 10 日至 11 日)，另一次在圣地西哥(1995 年 9 月 27 日至 30 日)。

1996 年

卫生组织与泛美卫生组织在泛美卫生组织总部共同主办了心理卫生联合会国际妇女领袖关注心理卫生委员会的一次会议，以检查拉丁美洲改善心理保健的倡议(9 月 28 日，华盛顿特区)。出席泛美卫生组织年会的卫生部长们参加了这次会议，拉丁美洲国家 8 位第一夫人也参加了这次会议；25 个国家派代表参加。在好几年的时间里，心理卫生联合会与其他非政府组织协作，支持在联合国总部成立一个新的具有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会议心理卫生委员会。1996 年 5 月 28 日，经会议成员表决通过成立了这个新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在 6 月 28 日选举以后，心理卫生联合会主要代表成为由 9 个成员组成的制定委员会结构和任务的临时主席团的召集人，她后来当选委员会的第一任主席。这个小组早期活动之一是在联合国为非政府组织安排一次“妇女和心理卫生”情况介绍会(10 月 10 日)，纪念心理卫生联合会的一项年度活动世界心理卫生日，这一活动是与卫生组织共同主办的。心理卫生联合会代表参加了与第二次生境会议(1996 年 2 月 6 日至 16 日，纽约)正式筹备会议有关的会议和决策会议。心理卫生联合会一位代表出席了第二次生境会议（6 月 2 日至 15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她在会上成为关注无家可归精神病患者特殊需要的倡导者。另一位代表参加了新闻部第 49 次年会的计划工作，对这次活动的 21 个讨论组进行协调(9 月 10 日至 12 日，纽约)。在日内瓦，心理卫生联合会的代表参加了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年会(9 月 5 日至 30 日)。为了支持卫生组织关于初级预防滥用药物的全球新倡议，心理卫生联合会当选会长和负责东地中海的区域副会长出席了在日内瓦举行的一次组织会议(4 月 24 日)。在卫生组织另一项新方案“各国都讲心理卫生”开始执行时，联合会会长和它的执行局的一位成员应卫生组织精神卫生司的的邀请参加了一次计划会议(1996 年 10 月 25 日至 26 日，香港)。3 位代表参加了

与儿童基金会共同主办的禁止对儿童进行商业色情剥削世界大会(8 月 27 日至 31 日，斯德哥尔摩)，并散发了心理卫生联合会关于这一问题的一项决议。教科文组织在巴黎与心理卫生联合会共同主办了一次“道德和精神”会议(10 月 10 日至 11 日)，心理卫生联合会秘书长在那次会议上发表了演说。

1997 年

卫生组织共同主办了心理卫生联合会两年一次的世界大会(7 月 6 日至 11 日，芬兰拉蒂)和心理卫生联合会妇女领袖重视心理卫生国际委员会特别会议(7 月 11 日，赫尔辛基)，这次特别会议是由卡特中心安排来支持卫生组织各国都讲心理卫生方案的。在联合国总部，心理卫生联合会代表参加了由新的非政府组织心理卫生委员会安排的是年活动方案，纽约地区心理卫生联合会的一些会员参与了委员会的工作。代表们参加了为联合国社会发展委员会(2 月 25 日至 3 月 5 日)所通过的关于残疾儿童的决议编写建议的工作。在与妇女地位委员会第 41 届会议(1997 年 3 月)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协商会议和核心会议期间，代表们非常活跃，并与其他非政府组织一起参加向委员会提出正式书面陈述。参加非政府组织人权委员会的代表全年组织了一系列关于人权问题的小组讨论。参加非政府组织老龄化委员会的代表参加了 1999 年联合国国际老年人年的筹备工作，并于 3 月在东京领导了一次与非政府组织的筹备对话。参加非政府组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代表帮助编纂了一本关于恢复性司法附说明的资料目录，这本目录交给了维也纳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代表们通过联合会的时事通讯就他们在联合国的活动向心理卫生联合会会员提出季度报告，并定期向委员会会议提供信息。

14. 通过法治实现世界和平中心
世界法学家协会
(专门性咨商地位)

简介：世界法学家协会的背景

通过法治实现世界和平中心世界法学家协会(世界法学家协会)是致力于在国际和国内加强和促进法治的非营利国际非政府组织。自从 1963 年以来，世界法学家协会与各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司法部长、司法部门成员、律师、法学教授和其他与世界法学家协会共同致力于世界和平的专业人员密切合作。

30 多年来，世界法学家协会为世界法律专业人员提供了一个聚会和交流经验和未来计划的独一无二的综合论坛。其任务是通过发展法治促进和推动世界和平。世界法学家协会的创始人认为，开业律师、学者和公共决策者需要有一个地方，能让他们作为个人相聚与世界各地的同事们进行有意义的交谈。因此，世界法学家协会是一个个人的组织，而不是团体或政府的组织。世界法学家协会会员在每年的区域研讨会和两年举行一次的会议上聚首，就法律的每一个领域的发展提出教育报告和信息报告。世界法学家协会通过出版物和会议提供法律领域的发展的最新革新信息，并注意揭露和解决阻碍民主与增长和平发展的障碍。

世界法学家协会渴望增进其同联合国的关系。它早就支持联合国的精神和性质。世界法学家协会以有限的预算和完全自愿的理事会继续主办活动，发表文章，促进联合国的工作。

自从 1993 年上一个四年期报告时期结束以来，世界法学家协会扩大了它在中欧、东欧新独立国家和中东的存在。除了全世界会员普遍增加以外，这种增长还使得这些国家的开业律师和学者能够参加关于法治和世界和平的国际对话。世界法学家协会的个人会员资格继续向一切法律专业人员和其他有关专业人员开放。

来自联合国各机构和专门机构的代表定期参加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除了具有咨商地位，世界法学家协会还与联合国交换出版物。双月刊和法律季刊被送到联合国交换各种联合国出版物。

最后，凡有可能，世界法学家协会参加了各种联合国活动和会议。世界法学家协会的每一位会长都被委任为派往联合国的代表。世界法学家协会通过会长向其会员通报关于联合国的时事，由于这些会员都是世界各地法律专业的领导人，他们渊博的专业知识和对联合国工作不同的贡献是不胜枚举的。

世界法学家协会认为，它最近举办的几次研讨会和会议直接或间接促进或增进了联合国内部或附属的各部和机构的工作。

1990－1993 年活动摘要

世界法律会议：世界法学家协会第十四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是在北京举行的(1990 年 4 月 22 日至 27 日)；第十五次会议是在西班牙巴塞罗纳举行的(1991 年 10 月 6 日至 11 日)；第十六次会议是在马尼拉举行的(1993 年 10 月 24 日至 29 日)。以上各次会议分别以“法治实现世界和平与发展”、“法律与保卫和平”和“瞬息万变世界中的法律”为主题，每次会议都有大约 20 个小组。在发言者和代表的合作下，通过一批建议和决议，然后把它们交给管理委员会审查和执行。各届会议的工作以决议的形式分发联合国和各国政府供采取进一步行动和批准。

研讨会：1992 年，世界法学家协会计划在海牙举行一次研讨会审查欧洲共同体及其影响。虽然这次研讨会后来取消了，但是方案和工作文件已发给登记者。世界法学家协会对不得不取消它认为是对法律专业的一次及时而有重要意义的讨论感到遗憾，因此，它决定确保世界法律界有关成员收到从欧洲著名领导人那里收集的资料。

1992 年后期，在耶路撒冷举行了一次研讨会，重点讨论国际协议和中东和平进程。以色列前总理伊扎克·拉宾和外交部长希蒙·佩雷斯向代表们发表了演说。

1993 年 2 月 7 日至 10 日，在开罗举行了一次研讨会，主题是“地中海地区面临的经济和环境挑战”。这次会议上埃及前新闻部长和世界银行行政法庭副庭长卡迈勒·马吉德发表了主旨演说。

世界法学家协会在 1990—1993 年时期的主要活动之一是世界法学家协会同梵蒂冈建立永久性关系。梵蒂冈外交部长 Jean-Louis Tauran 大主教和世界法学家协会当时的第一副会长 Lucio Ghia 于 1993 年 6 月 3 日签署了协定。

1994－1997 年活动摘要

世界法律会议：第十七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在加拿大的蒙特利尔、渥太华和魁北克召开。这次会议庆祝世界法学家协会参与联合国，在会议开幕时庆祝联合国成立 50 周年。这次会议号召各国政府和全体人民重申《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宗旨和原则，并把它们付诸实践。这次庆祝活动期间的重要突出事项是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战争罪行法庭的工作、乌拉圭回合结束和建立世界贸易组织，以及 1982 年海洋法公约生效。

这次会议还表示它支持促进联合国国际法十年，并敦促执行 1993 年维也纳人权会议，1994 年开罗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5 年哥本哈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行动计划，以及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行动计划。敦促各国按《联合国宪章》第六章规定以和平手段解决争端，并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 36 条接受国际法院的强制管辖。

1997 年 9 月 21 日至 26 日在卡塔尔多哈举行的第十八次会议继续这种庆祝并

以联合国为重点。会上，成立常设国际刑事法院是一次小组全体会议的重点。第十八次会议敦促各国政府合力在 1998 年罗马外交会议上建立这个法院，一旦条约起草完毕迅速予以批准。再次敦促各国遵照联合国及其法律的规定制订各国的法律和政策。

研讨会：1994 年，世界法学家协会就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和关贸总协定执行情况在华盛顿特区成功地举行了一次提供信息的研讨会。来自意大利、菲律宾、维尔京群岛、以色列、埃及、哈萨克斯坦、立陶宛、委内瑞拉、墨西哥、加拿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与会者出席了这次将对这些重要的贸易协定作全面审查和深刻分析的研讨会。

在 1994 年的晚些时候，世界法学家协会在罗马举行了一次题为《2000 年前夕的家庭：法律问题》的专题讨论会。这次讨论会是与联合国宣布的国际家庭年一起举行的。讨论的题目包括：国际公法中家庭的定义；收养关系的比较方面；美国家庭的核心化及其对子女的影响；以及生育的法律考虑和新技术。

世界法律教授协会作为世界法学家协会的一个活跃部分在 1994 年下半年和 1995 年初举办了两次研讨会。这些在菲律宾举行的高级研讨会是世界法学家协会继续为促进法律教育而作的努力的一部分。

1996 年，世界法学家协会率领一个国际代表团前往德国波茨坦，讨论“这个新国际的法律和经济条件与投资机会。”

1997 年 1 月，世界法学家协会开始举行一系列研讨会，重点讨论司法部门及其在法律和决策方面的作用。第一次研讨会是在南非开普敦举行的，主题是“司法部门在不断变化的非洲的作用”。亚洲将是 1999 年的讨论重点。

1997 年 4 月，世界法学家协会与丹佛大学法学院的国际法律研究计划、美国国际法学会和第 30 次年度区域会年一起提出“庆祝国际法院成立 50 年：法律和法官的作用”。由国际法院法官 C.G. Weermantry 发表主旨演说。

除了这些由世界法学家协会举办的活动以外，会长还代表世界法学家协会参加了联合国的各项活动。会长 Lucio Ghia 与大约 400 位客人一起参加了 1996 年 10 月 18 日在德国汉堡举行的新的国际海事法院 21 位法官的宣誓就职仪式。这些法官是由联合国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主持宣誓就职的。Chia 会长还在 1997 年初向维也纳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出了报告。他在该委员会概述了世界法学家协会与该委员会密切合作支持维持和平工作团，并在发生麻烦的国家建立法治的建议。

最后，为了向世界法律专业人员通报不断变化的国际法领域的情况，世界法学家协会通过它的时事通讯《世界法学家》，

设一个专栏，定期评论国际法院最近的活动。在今后几年里，世界法学家协会希望向纽约联合国派一名常驻代表。这样，世界法学家协会就能更好地参加和协助联合国开展各项活动。

下面是通过世界法学家协会可以得到的部分出版物清单，它们具体对联合国的工作发表评论。这些文章分发给全世界关心世界法学家协会工作的会员和名誉会员。联合国通过与世界法学家协会交换出版物，收到了以下出版物供其使用。

Lucio Ghia,《司法之翼》，(1997年)。

Charles S. Rhyne,《为美国的司法和世界的司法而努力》(1995 年)。

“全球大家庭中的法律：联合国招待世界法学家协会代表”，《世界法学家》，第 32 卷，第 4 号，1995 年 7/8 月。“联合国”，《世界法学家》，第 32 卷，第 4 号(1995 年 7/8 月)。

Subhash C. Birla,“人道主义干预/援助”，第 17 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工作文件(1995 年 8 月)。

William R. Slomanson,“联合国国际法十年：为世界法学家协会的中期审查”。第 17 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工作文件(1995 年 8 月)。

Luis Eduardo Boffi Carri Perez,“不干涉别国事务就是《联合国宪章》中的限制干涉权”，第 17 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工作文件(1995 年 8 月)。

Ved P. Nanda 教授，“人权仍然受到

攻击”，《世界法学家》，第 32 卷，第 1 号，(1995 年 1/2 月)。

“2000 年前夕的家庭：法律问题”，《世界法学家》，第 31 卷，第 5 号(1994 年 9/10 月)。

Vedp. Nanda 教授，“不断变化的维持和平的挑战”，《世界法学家》，第 31 卷，第 5 号，(1994 年 9/10 月)。

“Meir Gabay 博士入选联合国行政法庭”，《世界法学家》，第 31 卷，第 4 号，(1994 年 7/8 月)。

Ved P. Nanda 教授，“正在出现的美国—联合国伙伴关系中的应变”，《世界法学家》，第 31 卷，第 3 号，(1994 年 5/6 月)。

35 年来，发表了无数其他文章和工作文件。每次世界法律会议都包括以某种方式对联合国进行审查的小组和/或全体会议。

由世界法学家协会出版的《世界法学家》刊登文章促进和宣传联合国各项活动，其中包括维持和平努力，人道主义干预/援助政策、与各会员国的关系和对国际法的影响。第 17 次两年一次的世界法律会议的工作文件审查联合国过去 50 年来的工作，讨论今后 50 年的前景，以此庆祝联合国成立 50 周年。